

经开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9 月 29 日，贵阳京河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根据《经开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经开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位于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孟街道杨中村杨中立交西南角，实际建设年处理 25 万吨的建筑垃圾综合处置生产线 1 条，项目占地面积为 10667m²，工程内容主要为新建建筑垃圾原料处理车间（含转运调配场、破碎制砂、分选、渣土堆放区等），新建门卫间 1 间。同时配套建设相应的给排水、供配电、绿化、环保等工程。由于市场需求量较小，环评中规划的制砖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暂不建设。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编制了《经开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取得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筑环表〔2024〕166 号。该项目于 2024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9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1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45 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制砖生产线及其配套废气、废水处理设施未建设情况以及相应固废处置方式变动情况

由于标砖市场需求量较小，制砖生产线暂不建设，因此其配套的布袋除尘器、排气筒以及养护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沉淀池也不建设，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 6 条：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本项目为减少生产工艺及其配套设施，不属于新增生产工艺，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环评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回用于制砖，由于制砖生产线暂不建设，粉尘和沉渣的成分为砂石料，因此直接混入二破后的砂石中作为产品外售。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 12 条：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本项目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沉渣由回用于制砖变更为混入砂石作为产品外

售，该变化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2）办公楼变动情况

项目根据建设实际情况，为控制成本将办公楼的建筑材料由砖混改为钢结构，并调整位置，由原设计的厂区西北角调整为东南角厂区进出口处。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5条：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本项目为办公楼建筑物位置调整，不属于项目重新选址，仍属于规划用地红线内，未新增敏感点，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3）建筑垃圾处置生产线排气筒数量变动情况

环评中重型筛分、一级破碎、二级破碎、筛分粉尘共用一套布袋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时，由于生产设备布设间距大，为保证除尘效果，重型筛分环节单独设置1套布袋除尘装置和排气筒（DA001）；一级破碎、二级破碎、筛分环节单独设置1套布袋除尘装置和排气筒（DA002）。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10条：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4）食堂废水处理方式变动情况

环评中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实际建设时考虑生活区场地布置及项目成本，将隔油沉淀池改为油水分离器，其食堂废水处理效果一致，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8条：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本项目食堂废水处理方式改为油水分离器后，其效果同隔油沉淀池一致，不会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5）车辆轮胎清洗废水沉淀池变动情况

原环评中仅设置车辆过水池1座（有效容积5m³），实际建设时考虑车辆运输次数较多情况下，车辆过水池中污水需更换较勤，因此设置一个废水沉淀池，将过水池中废水引入沉淀池处理，并将沉淀池中上清液泵入过水池回用。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第8条：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本项目新增车辆轮胎清洗废水沉淀池后不会导致新增污染物种类，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6）危废暂存间面积变动情况

原环评中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m²），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考虑工期，未单独建设危废暂存间，已购入厂家定制危废暂存间，该暂存间已做防渗防腐处理，且内部设漏液回收系统，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该预制危废暂存间设计内部面积为 4m²。项目废机油产生较少，约 0.5t/a，通过增加清运频次，4m² 的暂存间足够使用。该变动不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12.13）范围内，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项目实际建设 1 座初期雨水收集池（100m³），1 座化粪池（9m³），一个食堂废水油水分离器，1 个车辆过水池及 1 个配套的车辆轮胎清洗废水沉淀池（100m³）。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经化粪池后排入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孟关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车辆经过水池清洗轮胎后，将过水池中废水引入沉淀池处理，并将沉淀池中上清液泵入过水池回用。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将全部生产线置于厂房内部，设置喷淋洒水装置，同时在重型筛分环节单独设置集气罩将产生的粉尘收集至 1#布袋除尘

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一级破碎、二级破碎、筛分环节设置集气罩将产生的粉尘收集汇总至 2#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粉尘为无组织排放。生产线上物料转移均采用皮带输送，输送工段设置全封闭输送通道，同时降低皮带输送速度和落差，减少动力起尘。项目厂房均为封闭式车间，待处理的建筑垃圾堆放于封闭式车间，二次破碎后的建筑用砂堆放于封闭式厂房，厂房顶部同时设置安装了喷淋系统。厂区进出口设置了车辆过水池，对出入厂车辆进行冲洗，且厂区道路已进行硬化处理，可减少运输扬尘的产生。食堂设置 1 个灶头，厨房燃料使用液化气及电能，均属于清洁能源。项目已在食堂内安装油烟净化器，油烟废气经处理后排放。

3、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增加减振设施，并通过加强对来往车辆的管理，由专人指挥进出车辆的次序；车辆进出厂区减速；设置区域内禁鸣喇叭标识。

4、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分类收集后，安排专人清运至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活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渣土暂存于渣土堆场（100m²）内，定期清运至合法弃土场——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钢材、铝材、废木材、废塑料、玻璃通过收集后暂存于分选区，

定期外售给贵阳花溪晨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其他建筑垃圾可回用的综合利用，不能回收利用（如陶瓷等）的运到当地政府部门指定的地点统一处理。

废铁块收集后暂存于分选区，定期外售给贵阳花溪晨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混入二破后的砂石中作为产品外售，不外排。

车辆清洗过水池以及沉淀池产生的沉渣主要成分为砂石料，清掏后混入二破后的砂石中作为产品外售，不外排。

机械设备维护及保养修产生的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4m²），定期委托贵阳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5、其他

无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项目化粪池排放口 WW1 出水水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3、废气

厂界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废气排放口 DA001、废气排口 DA002 的颗粒物监测结果显示,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4、噪声

厂界四周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通过合理的方式处理达标后排放。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排污许可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风险防控相关要求。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 5、场区产生危险废物时按相关要求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阳京河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9 日

验收人员现场照片

